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股份”或“公司”）于2021年3月17日披露《关于公司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兼副总裁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康晓阳先生原定任期至2022年7月25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以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康晓阳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非独立董事兼副总裁周滨女士原定任期至2022年7月25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副总裁职务，辞去以上职务后，周滨女士将继续任职公司其他岗位。截至本公告日，周滨女士持有本公司137,21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6%，辞去非独立董事兼副总裁后将遵守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规定。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肖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以及《关于提名涂文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提名肖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出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涂文哲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均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公司独立董事就以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1年4月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肖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以及《关于补选涂文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聘任肖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出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同意聘任涂文哲先生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均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原独立董事康晓阳先生、原非独立董事兼副总裁周滨女士的辞职申请于 2021 年 4 月 1 日起正式生效。公司董事会对康晓阳先生以及周滨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肖健先生、涂文哲先生的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附：

1、肖健先生简历

男，1981年出生，厦门大学金融学博士，2009年7月至今在华南师范大学从事公司金融学的教学与研究工作，曾任广东华南科技资本研究院高级研究员，被广东省生产力促进中心聘为“广东省科技企业资本上市服务专家”，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华南理工大学MPAcc校外导师、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肖健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下情况：①《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⑤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2、涂文哲先生简历

男，1989年出生，墨尔本大学工程管理硕士，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华南二部项目经理，2016年7月起进入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协助董事长参与公司各项事务管理。

涂文哲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涂善忠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12,880,31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72%；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下情况：①《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⑤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